

证券代码：688323
转债代码：118018

证券简称：瑞华泰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7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科新世纪”）持有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42,083,05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794%。以上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航科新世纪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1,800,002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00%）。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

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计划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航科新世纪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42,083,059股
持股比例	23.37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2,083,05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航科新世纪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800,002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0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800,002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2026 年 2 月 25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本企业保证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在减持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公司应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

公告，并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备案、公告等程序。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航科新世纪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航科新世纪根据自身业务安排及需要自主作出的决定。在减持期间，航科新世纪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航科新世纪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